

世卫组织宣布阿斯巴甜“可能致癌”

危害及风险评估报告：每日限量内可放心食用



国际癌症研究机构、联合国粮农组织/世界卫生组织食品添加剂联合专家委员会14日发布了人工甜味剂阿斯巴甜对健康影响的评估报告，将阿斯巴甜归为“可能对人类致癌”（2B类致癌物）之列，认为只要摄入量限定在一定范围内，可放心食用。

阿斯巴甜 对人类致癌的证据有限

阿斯巴甜是一种人工甜味剂，化学名称为天门冬酰苯丙氨酸甲酯，被食品工业视为代替蔗糖的甜味剂。自上世纪80年代以来，阿斯巴甜广泛应用于无糖饮料、口香糖、酸奶等各种食品和饮料产品中。迄今，阿斯巴甜在食品中的使用已在全球近100个国家获得许可，但围绕阿斯巴甜对健康的影响，数十年来争议不断。

在14日发布的这份最新评估报告中，国际癌症研究机构援引对人类致癌性的“有限证据”，将阿斯巴甜归类为“可能对人类致癌”（2B类致癌物）。具体来说，阿斯巴甜对人类致癌的证据有限，对实验动物癌症及致癌机制的证据也都有限。

每公斤体重 日摄入40毫克以内安全

联合国粮农组织/世界卫生组织食品添加剂联合专家委员会在评估报告中重申，评估数据表明，并无充足理由改变此前

确定的每日每公斤体重40毫克以内的阿斯巴甜允许摄入量标准，一个人每天阿斯巴甜消费量在这个限度内是安全的。

世卫组织官网14日发布的一份新闻公报说，针对阿斯巴甜的健康影响，国际癌症研究机构和上述食品添加剂联合专家委员会进行了独立和互补的评估。经过审查现有科学文献，两方面的评估都指出，阿斯巴甜在癌症和其他健康影响方面的现有证据存在局限性。

数十年来 阿斯巴甜“致癌”争议不断

阿斯巴甜由化学家在1965年研制溃疡药物时发现，甜度是普通蔗糖的约200倍。阿斯巴甜尽管有强烈甜味，但热量几乎为零，而且没有糖精那样的苦味，因此被食品工业视为代替蔗糖的甜味剂。但围绕阿斯巴甜对健康的影响，数十年来争议不断。

在致癌性方面，美国“公众利益科学中心”2013年发表声明说，动物实验发现阿斯巴甜可能导致白血病、淋巴瘤等癌

症，它不应出现在食品供应体系中。然而，尽管一些动物实验称阿斯巴甜有诱发肿瘤的作用，但JECFA、美国食品和药物管理局等此前评估认为阿斯巴甜对动物无致癌作用。美国癌症学会此前指出，多项人体研究表明，阿斯巴甜与癌症风险增加之间没有关联。

百事可乐公司 不打算改变其产品组合

世界卫生组织官宣将阿斯巴甜定为2B类致癌物后，国际饮料协会理事会（ICBA）、澳大利亚新西兰食品标准局（FSAN）等多个机构发声，称世卫组织和粮农组织的发现是里程碑式的发现，并表示该发现经过了严格审查，进一步增强了人们对阿斯巴甜安全性的信心，并将在消费者考虑减少饮食中糖分和卡路里的所有选择中发挥重要作用。

值得一提的是，据路透社13日报道，世卫组织宣布阿斯巴甜结论前，百事可乐公司首席财务官休·约翰斯顿表示，百事可乐公司不打算改变其产品组合。

延伸

世卫组织建议 勿用甜味剂控制体重

世界卫生组织今年5月发布了一份关于非糖甜味剂的新指南，建议不要使用安赛蜜、阿斯巴甜、糖精等非糖甜味剂来控制体重或降低非传染性疾病风险。

世卫组织指出，对现有证据的系统性回顾表明，使用非糖甜味剂在降低成人或儿童体脂方面没有任何长期益处。长期使用非糖甜味剂可能存在潜在不良影响，如增加2型糖尿病、心血管疾病患病率和成人死亡率的风险。

世卫组织营养和食品安全部门主任弗朗切斯科·布兰卡说，非糖甜味剂没有营养价值。人们应该从小开始少吃甜食，以改善健康状况。

常见的非糖甜味剂包括安赛蜜、阿斯巴甜、爱德万甜、纽甜、糖精、三氯蔗糖、甜菊糖和甜菊糖衍生物等。低热量的糖和糖醇为含有热量的糖和糖的衍生物，因此不属于非糖甜味剂。

据新华社电

女子50万买69平方米公寓被公摊了37平方米

当地住建局：目前公摊面积的占比没有明文规定

“69平方米的房子，公摊面积竟然达到37平方米，公摊率超过了50%，这也太离谱了。”西安50多岁的姬女士想不明白，虽然是商业公寓，公摊也不能这样高吧。在位于西安市东仪路的荣安芙蓉印月小区门口，姬女士告诉记者，自己2020年购买了该小区1号楼一套商业公寓，因疫情原因推迟到今年3月份交房，但至今自己并没有收房，就是想不通为啥公摊面积这么高。

花了50多万元 买了一半的公摊面积

根据姬女士提供的购房合同，出卖人为西安康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该商品房的房产测绘机构预（实）测建筑面积共69.75平方米，其中套内建筑面积32.71平方米，分摊面积37.04平方米。

“我问当时的售楼员，他说这个公摊面积在购房合同里写的很清楚。”姬女士说，合同是去年才拿到的，之前自己也没有留意，也没有想到花了50多万元，买了一半的公摊。印象中楼盘的公摊率就是百分之十几，高也不过20%多，没想到这里竟然是50%多，令人咋舌。

超大的楼道 感觉里面都能开汽车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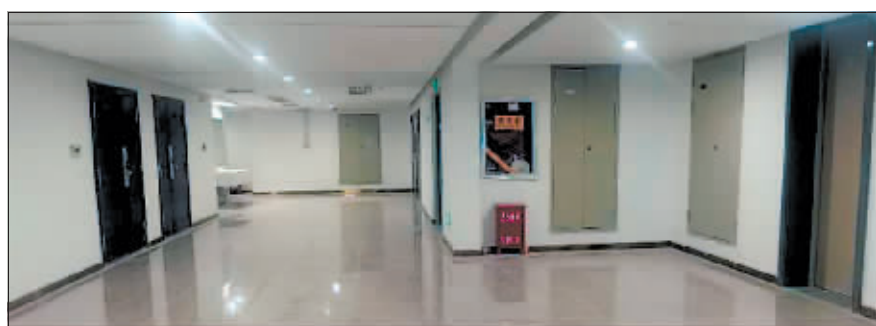
记者随同姬女士进入1号楼，楼梯里还贴有“城南现房 清盘热销”的广告，楼里

多户正在进行装修，楼道比较宽敞。“这楼道里都能开汽车了，可我也不想买这么宽的楼道呀？”姬女士说。记者恰巧遇到两位房产中介人员，跟随进入两套50多平方米的房子，看起来套内面积大约20多平方米。“这个楼确实公摊率很大，听说是53%。”中介说。

记者和姬女士来到售楼部，现场有客户正在咨询购房。姬女士提出公摊面积大的问题，工作人员解释说，公摊面积大是因为公寓品质高有气派，门厅大走廊宽，每层还有公用卫生间和洗手池，一层四梯十几户，还有复式公寓，大家住起来舒适度要高一些。

当地住建局回应 公摊面积没有明文规定

记者又联系到当时姬女士的置业顾问，对方解释说，本身商业楼的公摊就比较高，在姬女士购房时，已经仔细说明了



公摊等相关问题，该公寓的公摊率确实达到了50%，但是单价低，舒适度高，而且国家在公寓楼公摊面积比例方面是没有具体规定的，西安有的楼盘公摊率达到了60%。“我们这么大的楼盘，五证齐全，规划都是经过政府部门审批的，公摊没有问题，符合国家规定。”其表示，目前公寓公摊面积并没有明文限制。

究竟商业公寓的公摊面积比例有无具体规定？姬女士说，自己曾前往雁塔区住建局咨询，并没有获得明确回答。记者致电西安雁塔区住建局，工作人员告诉记者，此前确实有女子来咨询过该楼盘公摊面积的问题，相关负责同志已解释说明，目前公摊面积的占比没有明文规定。

据《华商报》报道

什么是“公摊面积”？

公摊面积制度在我国存在已久。2001年施行的《商品房销售管理办法》明确规定：商品房建筑面积由套内建筑面积和公用建筑面积共同组成。公用建筑面积一般由以下两部分组成：

1、电梯井、楼梯间、垃圾道、变电室、设备间、公共门厅和过道、地下室、值班警卫室以及其他功能上为整栋建筑服务的公共用房和管理用房的建筑面积。

2、套（单元）与公用建筑空间之间的分隔墙以及外墙（包括山墙）墙体水平投影面积的一半。

简单来说，如果电梯和公共设施这样的公共空间以及走廊、过道等越多，那么公摊系数自然也就越大。